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1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壶化股份")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244,660.20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115,849.73元,上述置换金额合计5,360,509.93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入和置换情况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20号)核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2,801,31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5,949,988.6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224,087.37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4,725,901.29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9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8月24日划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6年8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6CDAA4B0655)。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子公司及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置换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8,595.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57,472.59万元拟用于下列项目,为保障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6,058,230.20元,公司自2025年7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后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3,244,660.20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为3,244,660.20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至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方案后截至披露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1	民爆生产线及仓储系统自动化、信息化改造项目	20,580.06	17,997.59	579.85	298.50	298.50
2	矿山工程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40,713.74	16,000.00	–	–	–
3	新建年产2,000吨起爆具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6,928.77	5,975.00	25.97	25.97	25.97
4	补充流动资金	17,500.00	17,500.00	–	–	–
合计		85,722.57	57,472.59	605.82	324.47	324.47

(三)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情况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1,224,087.37元(不含税),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2,242,801.31元(含税),本次拟用募集资金2,115,849.73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发行费用	已用自筹资金支付金额	本次拟置换金额
1	保荐及承销费用	941.73	100.00	94.34
2	会计师费用	99.06	65.00	61.32
3	律师费用	56.60	48.00	45.28
4	发行手续费、文件制作费	25.01	11.28	10.64
合计		1,122.40	224.28	211.58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综上,公司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5,360,509.93元。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安排,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期投入予以置换。

本次拟置换方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方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方案。

(三)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XYZH/2026CDAA4B0671),认为壶化股份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编制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壶化股份截至2026年9月30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壶化股份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壶化股份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通过,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保荐人对壶化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

(四)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0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6,2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额度不超过55,00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66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5,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22元,募集资金合计411,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70,400,964.7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0,599,035.22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9月14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年9月14日"XYZH/2020BJGX0807"号报告审验。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20号)核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2,801,31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5,949,988.6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224,087.37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4,725,901.29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9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8月24日划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6年8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6CDAA4B0655)。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相关子公司及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状态
1	电子雷管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	3,451.59	2,342.35	2025年6月建设完成
2	电子雷管脚线、芯片模组、包装生产线项目	–	8,784.22	8,784.10	已结项
3	收购河北天宁化工有限公司98.69963%的股权	–	11,809.25	11,809.25	已完成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8,000.00	8,000.00	8,000.00	已结项
5	粉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智能化、信息化 扩能改造和14000吨/年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系统改造项目	3,280.00	547.15	547.15	已终止
6	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95.35	601.86	601.86	已结项
7	膨化硝铵炸药生产线扩能技改项目	3,152.72	2,487.40	2,487.40	已结项
8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984.00	–	–	已终止
9	爆破工程一体化服务项目	13,947.83	–	–	已终止
合计		34,059.90	35,681.47	34,572.11	–

注:上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143143789013000182992	11,416,715.61
合计			11,416,715.61

2、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	民爆生产线及仓储系统自动化、信息化改造项目	壶化股份、金星化工、阳城诺威、全盛化工、屯留金辉	20,580.06	17,997.59
2	矿山工程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壶化爆破	40,713.74	16,000.00
3	新建年产2,000吨起爆具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安顺化工	6,928.77	5,975.00
4	补充流动资金	壶化股份	17,500.00	17,500.00
合计			85,722.57	57,472.59

截至2026年9月30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壶关支行	0505023829200126602	104,950,248.69
山西壶化集团金星化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2100836313	33,451,852.46
阳城县诺威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1600836166	16,800,904.33
山西全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1400836223	13,200,699.33
屯留县金辉化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1200836298	14,400,767.66
山西壶化集团爆破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长治城东支行	143143567015003029528	160,003,777.78
邯郸壶化安顺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分行	485280100100535354	59,751,410.76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迎泽支行	351904428910009	175,055,347.65
合计			577,615,008.66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且付款时间会根据工程建设进度而定,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投资额度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56,2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可购买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券商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4)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4、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

5、授权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授权期内购买的产品可持有至到期。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7、收益分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理财产品到期后将本金及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和筛选,满足保本、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理财产品,只用于购买符合前述条件的理财产品,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理财产品业务合作;

(2)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财务部负责具体经办事宜。财务部负责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等情况,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对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监督与审计,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审计委员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持续督导机构。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保本型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6,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壶化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9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20号)核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2,801,314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9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200,000,000股变更为242,801,314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242,801,314元。

二、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修订。

本次《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0.00万元人民币。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24,280.1314万元人民币。
2	第十七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工业电雷管、地震勘探电雷管、磁电雷管、数码电子雷管、导爆管雷管、塑料导爆管、乳化炸药(胶状)、中继起爆具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以上项目以许可证核定的范围和有效期限为准);武器装备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凭有效《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1类1项);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纺织品、农副产品(不含直接入口食品)、工艺品(文物、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文体娱乐用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七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民用爆炸物品生产、销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国际道路货物运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文具用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
3	第二十二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0,000万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0,000万股。	第二十二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242,801,314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股本结构为普通股242,801,314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具体变更内容以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的版本为准。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相关手续,并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调整后的经营范围以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

四、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2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决定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将本次股东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0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0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19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西省长治市潞州区东海湾大厦-8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议案1.00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议案1.00为股东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年10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盖公章,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请参会股东认真填写《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回执》(附件3)连同以上相关资料在2026年10月23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4、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2)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侯亚鹏

(2)电话号码:0355-6010025

(3)电子邮箱:912735398@qq.com

(4)联系地址:山西省长治市壶关经济开发区化工路1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02",投票简称为"壶化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0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0月26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3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致: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6年　月　日下午交易结束,本人(本公司)持有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股,拟参加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14:30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股东账号:

出席人姓名:

股东签字(盖章):

注:

1.请用正楷填上您的全名(中文或英文名,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本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拟出席现场会议股东(亲自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应于2026年10月23日(星期五)17:00前或该日之前,将本回执以专人送递、邮寄或传真的方式送达至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联系地址:山西省长治市壶关经济开发区化工路1号壶化集团(邮编:047300),联系传真:0355-8778413(传真请注明:转证券部)。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10月9日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通知已于2026年9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秦东召集并主持,应出席11人,实际出席11人,公司全体高管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20号)核准,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42,801,314股,上述新增股份已于2026年9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200,000,000股变更为242,801,314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00,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242,801,314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代表公司就本次变更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并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调整后的经营范围以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必要的修改。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变更及备案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募投项目实施相关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56,2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额度不超过1,200.00万元,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额度不超过55,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公司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3,244,660.20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115,849.73元(不含税),置换资金总额合计5,360,509.93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置换事项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持续督导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4、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6年10月26日(星期一)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议案审议情况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其他文件。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4、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的鉴证报告》;

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322　证券简称:超讯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4

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6第三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548.95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26年8月20日-2027年8月18日,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792,280股;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792,28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4.43%。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公司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7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发表了核查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二)2025年7月19日至2025年7月28日,公司将拟授予的激励对象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网站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接到与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5年7月29日,公司披露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公司对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2025年7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5年8月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司股东会同意实施本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宜。

(五)2025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认为授予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向符合条件的49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六)2025年8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公司于2025年8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期权的授予登记手续,公司已向49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1,100万份股票期权。

(七)2026年8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了相应的法律意见书。公司已于2026年8月11日完成上述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八)2026年8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实施公告》,本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行权起始日为2026年8月20日,行权截止日为2027年8月18日(行权日须为交易日)。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行权数量

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548.95万份,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26年8月20日至2026年9月30日期间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792,280股;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792,280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14.43%。

注:由于自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26年9月30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行权股票的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本次激励计划可行权人数为47人,2026年第三季度共16名激励对象行权。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采用自主行权模式行权,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2026年第三季度行权股票的可上市流通数量为792,280股。

(三)董事和高管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

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权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	本次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57,586,796	792,280	158,379,076
总计	157,586,796	792,280	158,379,076

四、股份登记情况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截至2026年第三季度末,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累计过户登记股份为792,280股,共募集资金2,451.31万元。该项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本次行权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超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9日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8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股票(证券名称:丰元股份,证券代码:002805)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10月8日、10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2026年10月9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3.公司关注到近期固态电池概念受市场关注度较高,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业务及草酸业务,不涉及电池生产业务,不存在相关业务收入。公司在固态电池正极材料领域进行了前瞻性研发布局,并参股了固态电池生产企业,但持股比例较低,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当前主营业务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证券名称:丰元股份,证券代码:002805)连续两个交易日(2026年10月8日、10月9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通过函询的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2、重大事项情况

目前公司正在推进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公司分别于2026年6月12日和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3日、2026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等相关公告。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因此该事项能否得以实施及具体实施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关注到近期固态电池概念受市场关注度较高,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业务及草酸业务,不涉及电池生产业务,不存在相关业务收入。公司在固态电池正极材料领域进行了前瞻性研发布局,并参股了固态电池生产企业,但持股比例较低,未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当前主营业务及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4、其他事项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确认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目前公司正在进行2026年第三季度财务核算,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披露《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信息未向第三方提供。

3、近期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001289　证券简称:龙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6-053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发电量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6年9月按合并报表口径完成发电量5,666,639兆瓦时,较2025年同期同比增长7.08%。本月风电发电量同比增长3.20%,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增长20.21%。

截至2026年9月30日,本公司2026年累计完成发电量56,250,365兆瓦时,较2025年同期同比下降0.52%,其中风电发电量同比下降4.97%,太阳能发电量同比增长19.29%。

2026年9月发电量详情如下:

业务板块及地区分布	2026年9月发电量(兆瓦时)	2025年9月发电量(兆瓦时)	9月同比变化率(%)	2026年累计发电量(兆瓦时)	2025年累计发电量(兆瓦时)	年累计发电量同比变化率(%)
风电业务	4,217,459	4,086,531	3.20	43,894,219	46,187,944	-4.97
其中:黑龙江	171,243	218,404	-21.59	1,967,298	2,073,297	-5.11
吉林	119,962	140,320	-14.51	1,382,875	1,412,224	-2.08
辽宁	193,105	174,199	10.85	2,360,525	2,144,696	10.06
内蒙古	365,601	462,688	-20.98	4,165,465	4,954,724	-15.93
江苏陆上	111,188	114,055	-2.51	1,488,693	1,674,444	-11.09
江苏海上	432,609	301,859	43.31	3,536,064	4,031,062	-12.28
浙江	18,927	16,708	13.28	231,657	255,106	-9.19
福建	226,899	171,216	32.52	2,113,707	2,196,517	-3.77
海南	115,805	4,869	2278.59	277,822	88,132	215.23
甘肃	335,419	321,696	4.27	3,466,657	3,466,068	0.02
新疆	330,361	344,626	-4.14	3,212,618	2,774,922	15.77
河北	204,522	229,882	-11.03	2,360,441	2,637,786	-10.51
云南	144,532	134,286	7.63	2,420,983	2,387,023	1.42
安徽	107,191	110,294	-2.81	1,338,804	1,426,751	-6.16
山东	63,810	64,719	-1.40	850,196	1,121,507	-24.19
天津	51,020	42,382	20.38	697,285	822,953	-15.27
山西	115,449	151,065	-23.58	1,589,744	2,136,634	-25.60
宁夏	131,373	140,430	-6.45	1,407,310	1,434,333	-1.88
贵州	149,278	163,137	-8.50	1,356,347	1,361,489	-0.38
陕西	140,603	143,666	-2.13	1,334,380	1,310,992	1.78
西藏	427	404	5.66	8,238	8,782	-6.19
重庆	50,179	80,707	-37.83	448,452	480,708	-6.71
上海	8,736	5,135	70.10	94,790	95,545	-0.79
广东	18,317	16,779	9.16	196,749	219,706	-10.45
湖南	55,670	53,852	3.38	422,486	489,330	-13.66
广西	282,269	230,436	22.49	2,685,495	2,922,283	-8.10
江西	43,671	28,095	55.44	416,641	395,406	5.37
湖北	16,264	12,249	32.78	152,710	158,790	-3.83
青海	112,854	86,086	31.09	768,176	456,445	68.30
河南	36,372	43,031	-15.48	563,932	486,957	15.81
加拿大	6,687	7,463	-10.40	157,591	150,926	4.42
南非	57,118	60,849	-6.13	420,088	503,987	-16.65
乌克兰	–	10,943	–	–	108,419	–
太阳能发电业务	1,448,699	1,205,161	20.21	12,352,004	10,354,443	19.29
其他可再生能源业务	480	460	4.39	4,142	4,320	-4.12
总计	5,666,639	5,292,152	7.08	56,250,365	56,546,706	-0.52

注:1.本公告中提供的数字经过整数调整,因此若总计数字与所列各项之和出现尾数差异,皆因整数调整所致。

2.因乌克兰项目所在当地电网升压站受损停运仍在维修,导致当月无法实现并网发电。

以上发电量数据来自本公司内部统计。数据在月度之间可能存在较大差异,其影响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天气变化、设备检修、季节性因素和安全检查等。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有差异。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9日